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3〕11839 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朝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跟踪评级的公告

受朝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阳银行”）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朝阳银行及其发行的“16 朝阳银行二级”进行了信用评级，由于朝阳银行未行使赎回选择权，上述债券尚在存续期内。2023 年以来，朝阳银行根据债券发行条款的规定，按时足额支付了“16 朝阳银行二级”当期利息。

鉴于朝阳银行未公开披露 2021 及 2022 年度报告，联合资信已于 2022 年 7 月、2022 年 12 月和 2023 年 7 月相应发布有关公告。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朝阳银行仍未公开披露 2021 及 2022 年度报告。根据朝阳银行反馈，根据辽宁省城商行改革化险工作总体安排和部署，朝阳银行将继续推进改革化险工作，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将第一时间进行信息披露。根据监管规定和联合资信关于朝阳银行主体及相关债项的跟踪评级安排，联合资信将于朝阳银行 2021 及 2022 年度报告披露后，及时启动跟踪评级程序并发布跟踪评级报告。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